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理由陳述

修改《2022年財政年度預算案》

(法案)

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持續影響，尤其是自六月中旬起，本地病毒感染個案突然飆升，加大經濟下行壓力，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澳門特別行政區的累計幸運博彩毛收入只有約澳門元 262.7 億元，遠遜於原來預計的全年幸運博彩毛收入澳門元 1,300 億元，而作為公共財政主要收入來源的博彩特別稅，截至六月的累計金額只有約澳門元 111.14 億元。

儘管各公共部門和機構在上半年已積極採取緊縮開支措施，但由於部分經常開支和投資計劃開支具有一定剛性，能夠進一步壓縮的空間有限，與此同時，由於疫情突趨嚴峻，預計下半年涉及防疫抗疫方面的開支將大幅增加，如果不及時作出填補，公共財政將會出現缺口，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現金流亦有可能枯竭。

另一方面，為減輕新一波疫情對民生和經濟的衝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六月中旬公佈推出新一輪的經濟援助及稅費減免措施，包括退還工商業活動場所的市區房屋稅、豁免旅遊稅、退還營業車輛的車輛使用牌照稅、豁免行政准照費用或退還已繳付的相關費用、的士行業補貼、推出《僱員、自由職業者及商號經營者援助款項計劃》及《企業銀行貸款特別利息補貼計劃》、優化《帶津培訓計劃》、舉辦全城消費嘉年華等九項措施，涉及總預算規模約澳門元 100 億元。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除此之外，自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以來，本年六月中旬出現的疫情對本澳經濟民生影響最為深遠，考慮到疫情發展具不確定性且變化迅速，有必要為防疫抗疫工作配置充足的公共財政資源，故此，在本次財政預算修改上，建議在本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的“共用開支”第 38 章“38-02-98-02-00 援助抗疫專項計劃”上登錄澳門元 100 億元開支預算，用於防疫抗疫所需的相應開支。

由於上述部分抗疫及援助措施仍未配備適當的財政資源，須透過本次預算修改為其提供所需的財政支持，而涉及稅務優惠措施的部分，亦須以法案形式提交立法會審議及通過。

基於上述理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認為有必要根據第 8/2011 號法律《財政儲備法律制度》第八條第一款的規定，使用該法律第五條第一款規定的超額儲備款項，追加標題為“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儲備調撥”的收入項目的預算金額，以填補有關財政缺口，並維持澳門特別行政區預算的財政平衡。

本法案建議：

(一) 根據第 8/2011 號法律《財政儲備法律制度》第八條第一款的規定，使用該法律第五條第一款規定的超額儲備，追加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組成部分收入項目標題為“澳門特別行政區財政儲備調撥”的收入，金額為澳門元 35,157,503,300 元，以及減少同一預算的其他收入，金額為澳門元 15,657,649,000 元；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二）追加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開支，金額為澳門元 19,725,715,700 元；

（三）減少特定機構彙總預算收入，金額為澳門元 1,250,826,500 元；

（四）追加特定機構彙總預算開支，金額為澳門元 76,800,000 元。

經本次預算修改後，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澳門特別行政區一般綜合預算的結餘為澳門元 415,964,400 元，該結餘僅由自治部門及機構預算執行結餘所組成，而二零二二年財政年度特定機構的營運虧損為澳門元 1,766,638,400 元。

另一方面，本法案亦建議在原有的二零二二年度稅務優惠的基礎上，加推以下多項特別稅務優惠措施：

（一）退還在財政局房屋紀錄內登記作工業、商業或寫字樓用途的不動產二零二一年度應繳及已繳納的市區房屋稅稅款的百分之二十五（增加預算開支澳門元 236,000,000 元）；

（二）豁免在酒店及同類場所、健身室、桑拿浴室、按摩院及“卡拉 OK”等與旅遊服務行業相關場所消費的旅遊稅，豁免期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減少預算收入澳門元 251,615,300 元）；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長官辦公室
Gabinete do Chefe do Executivo

(三) 退還的士、貨車、客貨車、牽引車、教練車、校車、港澳跨境出租車輛及公共巴士，以及以酒店場所、旅行社及租車公司名義註冊的客運機動車輛二零二二年度的車輛使用牌照稅（增加預算開支澳門元 34,000,000 元）。

上述稅務優惠措施所涉及的增加預算開支及減少預算收入，金額分別為澳門元 270,000,000 元及為澳門元 251,615,300 元。